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度污染督查无人机巡检服务项目

**询价采购文件**

**(资格后审)**

**采购单位：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代理机构：江苏爱德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3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项目要求 11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12

第五章 合同授予 15

第六章 履约验收及付款 16

第七章 质疑与投诉 17

第八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20

**尊敬的询价响应供应商（以下称报价人）：**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询价。为了保证本次项目询价顺利进行，请在制作询价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询价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询价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 询价公告

各有关供应商：

江苏爱德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以下简称采购单位）的委托，对2020年度污染督查无人机巡检服务项目拟用询价方式组织采购。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ADTZC2020041G

2、项目名称：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2020年度污染督查无人机巡检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询价

4、预算金额：采购预算：4万元人民币

5、采购需求：组织无人机对在采集宣传内容时巡查。

6、合同履行期限：计划服务期限2020年11月30日-2021年11月30日，如成交供应商合计服务费用达到4万元，合同自动终止。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其他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南通本地供应商，或在南通设立分支机构的南通市外供应商。响应时间不得超过半小时；

（2）供应商派遣的巡检队伍，每次行动不得少于2名飞机操作手2民；

（3）供应商持有民航局Aopa机长证人数达超过10人；

（4）供应商提供为环保体统提供无人机应用服务的合同；

（5）每组须确保每次出动无人机有不少于5小时飞行能力。

**请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报价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对提供虚假材料的供应商作无效标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后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视情在有关网站上公示**。

三、询价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自本询价通知发布之日起。

2、获取方式：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无报名环节，供应商直接从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官网([http://hbj.nantong.gov.cn/](http://ggzyjy.ntzw.gov.cn/))“首页-公告公示” 栏自行下载询价文件、答疑等询价资料。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0年11月5 日9 时30 分**

2、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崇文路2号24楼2419会议室。**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启

1、时间：**2020年11月5日9 时30 分**

2、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崇文路2号24楼2419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地 址：南通市崇川区崇文路2号

联系方式：王先生 0513-59002750

2、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江苏爱德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通市人民中路95号纺织大厦14楼

联系方式：范小莹 0513-80901552，18912292712；

电子邮箱：164746958@qq.com

# 报价人须知

**一、说明**

1.本询价文件仅适用本代理机构组织的询价采购活动。

2.该次采购询价活动及因本次询价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本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代理机构。

4.供应商取得询价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询价文件发布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报价人不得在询价活动结束后针对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

5.取得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应认真审阅询价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该项目的询价采购活动。

**二、询价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修改、答疑**

1.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

2.凡涉及询价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均以代理机构在“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官网”发布的信息为准。

3.代理机构对询价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或修改，将构成询价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询价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的3个工作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

5.除非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询价采购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询价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招标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询价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发出。

**三、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询价响应文件由“**A. 资格后审材料文件、 B. 商务标询价响应文件**”共**2**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前缀号代称）。

2.供应商按询价响应文件组成顺序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询价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等形式装订。询价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询价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商务标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报价表，必须装订成册。

**四、询价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和退还**

1.询价响应文件，均为一份“正本”和二份“副本”。

2.在每一询价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编号、询价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响应文件名称、报价人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3.询价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须为打印的，其正文内容由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公章。

4.询价采购活动开始进行后，所有询价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五、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报价人须将本项目询价响应文件【A】【B】**分别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的询价响应文件封袋上明确标注询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询价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及日期，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

特别提醒：询价响应文件中的【A】中的“正本”或“副本”中，均不得含有任何“【B】”中报价表（报价单）的内容，否则作废标处理。

**六、、询价响应文件内容**

**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格式参见第八章）**（一个密封包，内含：1正2副文件。）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询价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解除合同，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1、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的，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并提供非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供应商2018或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4、报价人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须加盖公章）。

5、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与报价人一般情况表。

6、企业不少于10人的民航局Aopa机长证复印件

**B、商务询价响应文件（格式参见第八章）**（一个密封包，内含：1正2副文件。）

商务询价响应文件应包括询价文件确定的询价项目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及费用。

1、询价响应报价总表(格式见附件)；

2、询价响应报价明细表(如有，格式自拟)。

**七、联合体参与竞标**

本项目不接受多个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与竞标询价响应。

**八、询价响应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报价表必须加盖报价人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人签署。

4.询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询价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询价响应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询价响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无人机巡查的全部费用，包括并不限于人工费、设备机械使用费、通信费、交通费、培训费、税金、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6.本次询价采购活动项目的响应报价为一次报定价。询价响应成交后，报价即为成交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成交的供应商（以下称为成交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成交人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九、询价响应费用**

1、无论询价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询价的报价人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询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2、本次询价采购代理服务费人民币100元整，供应商须综合考虑在响应报价内，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3、询价采购文件200.00元/份（询价采购文件费用无论是否成交均不予退回；询价采购文件费用采用现金的形式与询价文件一起交纳）。

**十、询价保证金**

本项目询价保证金不收取。

**十一、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项目合同总价款的**5%** 。

2、在成交通知书发出签收后 **3** 个工作日内**，**成交人凭成交通知书和履约保证金已经汇至采购人账上的凭证，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3、成交人在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且通过最终验收后，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4、由于成交人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人亦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人还须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二、供货数量的调整及结算方式**

1、如因采购人实际需求，采购数量发生变化，成交人须无条件满足采购人需求，确保服务质量并及时完成服务。

2、采用固定单价报价，最终结算时按实际发生的无人机巡查组次按实结算。

3、最终的结算付款方式，以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

**十三、付款方式**

【特别提醒】付款方式不接受负偏离及任何意图改变付款方式的意图表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价的50%；服务期满，供应商服务满足采购人要求且移交全部数据文件资料后，采购人一次性无息付清实际服务金额未支付的剩余款项。

2、每次支付前，承包人每次领取合同价款时应当开具税务管理部门的正式税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拒付。

**十四、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址**

报价人必须在**2020年11月5日9:30前**，将询价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拒绝接收在截止时间后递交的询价响应文件。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崇文路2号24楼2419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十五、询价评审时间及地址**

询价评审时间为**2020年11月5日9:30。**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崇文路2号24楼2419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十六、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采购项目要求

**一、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目标要求，加大扶持力度，强化源头利用，严格管控污染企业，拟增加无人机宣传巡查组，在采集宣传内容时巡查。

1、采购预算：4万元人民币。

2、采购内容：本项目采购服务内容为组织无人机对在采集宣传内容时巡查。

3、服务期限：计划服务期限为2020年11月30日-2021年11月30日。但中标人合计服务费用达到4万元，合同自动终止。

**二、供应商基本要求**

1、供应商为南通本地供应商，或在南通设立分支机构的南通市外供应商。响应时间不得超过半小时；

2、供应商派遣的巡检队伍，每次行动不得少于2名飞机操作手2民；

3、供应商持有民航局Aopa机长证人数达超过10人；

4、供应商提供为环保体统提供无人机应用服务的合同；

5、每组须确保每次出动无人机有不少于5小时飞行能力。

**三、 设备要求**

1、每小队配备2款四轴的多旋翼机型均为轴距354MM，续航里程至少为25分钟，匀速飞行约为25km/h，挂载设备像素1200万以上，可承受风速5到6级。（四轴变焦无人机要求：需配备 1200 万像素相机及三轴增稳云台，动态变焦功能支持 2 倍光学变焦和 3 倍数码变焦。最大音量达 100 分贝（1 米距离）的喊话器，支持地面实时录音播放。在夜间指示飞行器位置，避免空中交通事故，保障部分地区的夜间作业合规。实现视频实时传输、无人机数据自动同步和人员及设备管理等功能。）

2、每次巡检工作确保派车至少为7辆；

3、确保每组每次巡查里程200公里。

#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组织询价采购活动**

1.成立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依法组成。

**2.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询价采购会。**

**二、询价小组**

1.询价小组负责具体的询价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询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并做出评价；

（2）可以要求报价人对询价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3）推荐按询价响应报价，价格由低到高按次序排列第一的成交人名单；

2.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方法进行，对询价评审与比较的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对询价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报价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4）配合相关部门进行的投诉处理工作；

（5）配合招标采购单位答复报价人提出的质疑。

3.询价采购活动开始后，直到就项目成交结果发出成交通知书并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询价响应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等的相关信息，都不应向报价人或与询价评审比较工作无关的其第三方及人员泄露。

4.在询价响应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最终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报价人对采购人和询价小组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可能的成交资格。

**三、评审原则及方法：**

1. 采购人将委托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通过方可参与项目的询价。

2.询价小组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要求、条件标准，对报价人所提供的从供应商资格到完整计划标的物采购的货物（产品）是否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评价。

3.判定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报价人后，针对其报价进行最终判定。

4.本次项目最高限价：**1000元/组次\*天，超出最高限价的作无效询价响应处理。**

5.报价的评审包括分析总价及各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无重大错漏项。如报价中有漏项且漏项构成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按无效询价响应处理。

6.本项目采用 最低评标价法 。即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原则即为：在全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本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条第四款内“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 随机抽取 方式确定成交人。

7.询价小组如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按无效询价响应处理。

8.询价小组对询价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询价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询价采购活动开始后的任何外来证明（上述第7点除外）。

9.询价活动开始后，询价小组成员对询价文件的细则若有争议，由询价小组成员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10.对落标的报价人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询价响应处理**

1、询价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的；

2、询价响应文件资格审查文件部分出现商务报价的内容；

3、不具备询价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询价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的；

6、询价评审小组可以认定为无效询价响应的其他情况。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报价人或对询价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报价人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价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被取消的；

5.询价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六、成交通知**

询价采购评选活动结束后，招标采购单位将成交结果在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官网上公告1个工作日，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成交人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合同授予

一、成交人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通知书》后 30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合同不得对询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否则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询价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询价文件、成交人的询价响应文件及询价评审比选过程中的有关书面澄清、承诺等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成交人不得采用转包、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履约验收及付款

一、采购人和成交人应相互配合，按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积极组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按时按期提供货物及服务。

二、项目提供货物及服务完成后，成交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或接受采购人自行安排的考核检查，并签发履约验收单。如采购人和成交人双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对本项目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有关权威鉴定部门的质量鉴定结果为准。

三、采购人、成交人不按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履约，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

四、按双方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货款。成交人凭经采购方见证的采购合同、验收单（经验收合格）及正式发票向采购人按规定进行资金结算。

# 质疑与投诉

**一、质疑的提出**

1.质疑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询价采购活动的报价人即当事人（以下称质疑人）。

2.取得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询价采购文件第三章 “投标须知”中“第一条第4款”的约定提出询问或疑问，询价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未进行询价响应登记的供应商，不能就询价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询价响应评审比选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在询价响应评审比选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询价小组明确提出须由质疑人确认的事项，质疑人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投诉。

3.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的权限。

4.对本次询价采购活动有质疑的，须实名制以书面形式提出，不得进行匿名、虚假、恶意质疑。

（1）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视作无效质疑，将不予受理。

（3）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5.招标采购单位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质疑函》须由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询价响应的被委托受权人送达招标采购单位。

2.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招标采购单位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并在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答复质疑人。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答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质疑函》，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4.招标采购单位负责将质疑人提交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询价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必要时，可向被质疑供应商（以下称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日期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回复，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5.因质疑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招标采购单位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招标采购单位报财政监管部门，并由财政监管部门经判定后终止采购，同时有财政监管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不按《质疑函》格式就提出质疑的，视情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4）质疑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招标采购单位已指出，质疑人仍然坚持提出质疑的，质疑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招标采购单位可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5）对明显有违背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评委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报价人举证无依据的质疑，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同时，对其中每一项不成立的质疑给予质疑人1年内禁入本单位采购活动的处理，依次类推；视情在相关媒体予以披露。

（6）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

质疑人不得以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含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而向有关部门举报，否则会带来在1至3年内禁入采购人单位政府采购活动的后果。

**五、投诉的提出**

质疑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投诉。

**六、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

质疑人进行质疑后，招标采购单位回复质疑事项不成立仍进行投诉，但最终投诉不成立的，在1至3年内禁入采购人单位招标采购活动。

**七、质疑、举报、投诉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

《质疑函》、《质疑回复函》，质疑、举报、投诉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视情在市、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相关单位采购机构对该供应商同步实施3年内禁入。

#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一、询价响应文件目录**

1.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1正2副文件。）

2.B商务询价响应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1正2副文件。）

**二、询价响应文件封面范例**

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2020年度污染督查无人机巡检服务项目

**询价响应文件**

对应询价响应文件，在该处分别相应填写： 资格后审材料文件

商务询价响应文件

（资格后审）

项目编号：

报价人：报价人全称

二〇二〇年 月 日

**三、询价响应文件**

**A、资格后审材料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1正2副文件。）

**A.1、目录**

| 序号 | 资格后审材料文件 清单 | 是否符合（√） |
| --- | --- | --- |
| 1 | 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
| 2 | 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的，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须加盖公章），并提供非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
| 3 | 供应商2018或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
| 4 | 报价人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须加盖公章）； |  |
| 5 |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与报价人一般情况表。 |  |
| 6 | 企业不少于10人的民航局Aopa机长证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

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1）以上由报价人填写，作为提供的资格后审材料文件内的资料首页清单目录。

（2）所有资格证明复印件、相关的格式文件等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装订成册，正本1份副本2份，供审查及留存！

**A.2、资格后审材料文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

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报价人（盖章）

年 月 日

**注：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②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本项目的询价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委托受权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被委托受权人身份证号：

报价人（盖章）

年 月 日

**注：提供被委托受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③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年 月 日

④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本公司愿就由贵公司组织实施的 （项目名称）的招标活动进行投标。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⑤ 报价人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1 | 企业名称： | | |
| 2 | 总部地址： | |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 4 | 电话： | 联系人： | |
| 5 | 传真： | 电子邮件： | |
| 6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 | |
| 7 | 公司资质等级证书号（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
| 8 | 公司 （是否通过，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 | |
| 9 | 服务经营范围：1. ；2. ； 3.………………………； | | |
| 10 | 报价人从事本询价项目服务的年数 | |  |
| 11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可自行添加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本表不是格式化表格，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添加删除。

**B、商务询价响应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1正2副文件。）

**1、询价响应报价总表**

项目编号：JSADTZC2020041G

项目名称：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2020年度污染督查无人机巡检服务项目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报价（元/组次\*天） |
| 南通市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2020年度污染督查无人机巡检服务项目 |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元/组次\*天 |
| 商务付款条件 | 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询价采购文件的要求。 |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1）本表式，不得自行改动。

（2）询价响应报价总价包括报价人所报价格应包括人工费、设备机械使用费、通信费、交通费、培训费、税金、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无需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3）本次询价采购活动项目的响应报价为一次报定价。询价响应成交后，报价即为成交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成交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成交人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2、询价响应报价明细表（如有，格式自拟）**